

匯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九號二十四樓
聯絡方式：(02)6633-5098
連絡人：吳涵庭

受文者：各境外基金銷售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(109)華金字第1090273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非密件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「匯豐環球投資系列基金」保管機構更名事項。
說明：

- 一、 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人之匯豐環球投資基金 HSBC Investment Funds (Luxembourg) S.A.系列之保管機構 HSBC France, Luxembourg Branch，自109年12月1日變更名稱為 HSBC Continental Europe, Luxembourg，其營運、人員及業務均無任何變動。
- 二、 前揭更名業經金管會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金管證投字第1090378686號函核准在案。
- 三、 隨函檢附金管會核准函請詳參附件。
- 四、 建請將此事項於貴公司官網或投資人之對帳單內揭露，本公司亦已更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其他未訂事宜，請參照基金公開說明書、投資人需知或雙方合約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灣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、華南商業銀行、彰化商業銀行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、星展(台灣)銀行財富管理部、星展(台灣)銀行信託部、匯豐銀行財富管理部、匯豐銀行基金作業部、法國巴黎銀行、華泰商業銀行、元大商業銀行、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、玉山商業銀行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、元大證券、基富通證券、安聯人壽、臺灣人壽、康健人壽、法國巴黎人壽、合作金庫人壽

董事長李遠達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
8樓

承辦人：陳舒捷

電話：02-2774-7171

傳真：02-8773-4154

受文者：滙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（代表人李選進先生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證投字第10903786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請貴公司代理之滙豐環球投資系列基金計23檔基金之保管機構HSBC France, Luxembourg Branch變更名稱為HSBC Continental Europe, Luxembourg一案，同意照辦，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及貴公司109年12月15日（109）華產字第10902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查貴公司所代理之旨揭系列基金之保管機構名稱變更，已於109年12月1日生效，貴公司遲至同年月15日始向本會提出申請，請確實注意改善，並加強與境外基金機構之溝通聯繫，使其充分瞭解並遵循我國境外基金相關法令規定。
- 三、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，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（www.fundclear.com.tw）辦理公告。

正本：滙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（代表人李選進先生）

副本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（代表人張錫先生）

2020/12/23
交 09:43:43 章



裝



訂

線